

民事起诉状
(劳动争议纠纷)

说明：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一般劳动争议纠纷案件，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在本表尾部或者另附页填写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：“民事诉讼应当遵循诚信原则。”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上述规定，进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。

当事人信息

原告	姓名： 性别：男□ 女□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（户籍所在地）： 经常居住地：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□ 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□ 特别授权 □ 无□
送达地址（所填信息除书面特别声明更改外，适用于案件一审、二审、再审所有后续程序）及收件人、电话	地址： 收件人： 电话：
是否接受电子送达	是□ 方式：短信_____ 微信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其他_____ 否□
被告	名称： 住所地（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）： 注册地/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

	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国有□ （控股□参股□）民营□
诉讼请求和依据	
1. 是否主张工资支付	是□ 否□ 明细：
2. 是否主张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双倍工资	是□ 否□ 明细：
3. 是否主张加班费	是□ 否□ 明细：
4. 是否主张未休年休假工资	是□ 否□ 明细：
5. 是否主张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费造成的经济损失	是□ 否□ 明细：
6. 是否主张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 偿	是□ 否□ 明细：
7. 是否主张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 偿金	是□ 否□ 明细：
8. 本表未列明的其他请求	
9. 诉讼费用承担	（金额及具体主张）
10. 是否已经申请诉前保全	是□ 保全法院： 保全文书： 否□
事实和理由	
1. 劳动合同签订情况	（合同主体、签订时间、地点、合同名称等）
2. 劳动合同履行情况	（入职时间、用人单位、工作岗位、工作地点、合同约定的每月工资数额及工资构成、办理社会保险的时间及险种、劳动者实际领取的每月工资数额及工资构成、加班工资计算基数及计算方法、原告加班时间及加班费、年休假等）
3. 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情况	（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的原因、经济补偿/赔偿金数额等）



4. 工伤情况	(发生工伤时间、工伤认定情况、工伤伤残等级、工伤费用等)
5. 劳动仲裁相关情况	(申请劳动仲裁时间、仲裁请求、仲裁文书、仲裁结果等)
6. 其他相关情况	(如是否农民工)
7. 诉请依据	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，要写明具体条文
8. 证据清单(可另附页)	附页

具状人(签字、盖章):
日期:

民事答辩状
(劳动争议纠纷)

说明: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,保护您的合法权利,请填写本表。 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,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 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,请务必如实填写。 3.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一般劳动争议纠纷案件,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,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;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,可以在本表尾部或者另附页填写。 ★特别提示★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:“民事诉讼应当遵循诚信原则。”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上述规定,进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,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责任。			
案号		案由	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	名称: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/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: 职务: 联系电话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☐ 股份有限公司☐ 上市公司☐ 其他企业法人☐ 事业单位☐ 社会团体☐ 基金会☐ 社会服务机构☐ 机关法人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 合伙企业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☐ 国有☐ (控股☐ 参股☐) 民营☐		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☐ 姓名: 单位: 职务: 联系电话: 代理权限: 一般授权☐ 特别授权 ☐ 无☐		
送达地址(所填信息除书面特别声明更改外,适用于案件一审、二审、再审所有后续程序)及收件人、电话	地址: 收件人: 电话:		
是否接受电子送达	是☐ 方式: 短信 ☐ 微信 ☐ 传真 ☐ 邮箱 ☐ 其他 ☐ 否☐		
答辩事项和依据			
(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)			



1. 对工资支付诉请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2. 对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诉请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3. 对加班费诉请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4. 对未休年休假工资诉请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5. 对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造成的经济损失诉请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6. 对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诉请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7. 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诉请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8. 对劳动仲裁相关情况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☐ 事由:
9. 其他事由	
10. 答辩的依据	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，要写明具体条文
11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附页

答辩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日期：